

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文件

兰财农〔2021〕29号

兰坪县财政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 专项资金的通知

兰坪县农业农村局：

根据《怒江州财政局 怒江州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》（怒财农〔2021〕20 号）要求，现下达给你单位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217.5 万元，专项用于支持农业生产发展。请切实加强资金监管，充分发挥资金使用效益，确保专款专用，加快资金执行进度，使项目实施取得实效。并在收到资金起十日内将绩效考核申报表报送财政局备案。项目绩效目标申报表参照州级申报表。此款请列入 2021 年公共预算支出“21301-农业农村”科目，政府预算经济分类详见附件。

附件:怒江州财政局 怒江州农业农村局关于下达 2021 年省级农业发展专项资金的通知 (怒财农〔2021〕20 号)



抄送: 县纪委监委, 县审计局, 本局预算股、国库股

兰坪白族普米族自治县财政局农业股

2021年5月18日印发

附表：

项目绩效目标表

项目名称					
县级财政部门				县级主管部门	
项目总体描述					
绩效目标	一级目标	二级目标	三级目标	指标值	指标说明
	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		
		质量指标			
		时效指标			
	效益指标	社会效益			
		经济效益			
		可持续影响度			
	满意度指标	社会对象满意度			

注：参照表9《项目绩效目标表填报说明》。

